体育学院2019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

**一、招生专业目录及招生名额**

本单位计划招收博士2名，其中少数民族骨干1名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生专业代码及名称** | **研究方向** | **导师** | **备注** |
| 0710Z1运动生物学 | 运动与心血管健康 | 田振军\* |  |
| 040102课程与教学论 | 体育教学论 | 史兵 |  |

备注： 表中带\*号的导师仅限招收少数民族骨干博士生。

**二、申请条件**

（一）申请者专业背景要求

1.申请者原则上应具有体育专业背景（其中，运动生物学专业或具有生物学或医学背景），或者在本科或硕士期间从事过体育科研或者体育训练活动；

2.申请者的专业背景等条件需满足学校规定的要求。

（一）外国语要求

1．英语成绩（水平）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全国大学英语六级425分及以上（5年内有效）；本科或硕士为全日制英语语言文学相应专业毕业，且获得国家英语专业四级及以上等级考试合格证书；在相应英语国家获得硕士学位；新托福（IBT）成绩80分及以上（5年内有效）；雅思成绩6分及以上（5年内有效）；新GRE考试Verbal成绩154分及以上（5年内有效)；或近3年内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全英文学术论文。

2.非英语语种的申请人外语水平达到1中要求相当条件。

（二）业务要求

1.应届硕士毕业生：人文学科须以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（第一作者为导师）身份发表CSSCI学术论文或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北大核心论文一篇；理工学科须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（含录用和在线发表）SCI或我校认定的权威学术论文一篇。考生所发表的学术论文应与所报考专业密切相关。

2.往届硕士毕业生：除满足应届硕士生条件外，还应有不低于基本条件规定的其它学术论文，或主持课题，或出版专著，或发明专利等科研成果。

3.申请者外语水平达到学校要求的合格条件后，以发表学术论文的质量为录取优先导向。

**三、申请材料**

详细材料要求见学校博士招收简章。

除学校博士招收简章要求的材料之外，申请者还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 1.本科毕业证、学位证复印件，境外获得学历和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证书的复印件。

 2.硕士阶段的学习成绩单（须培养单位相关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盖章）。

 3.学位论文：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硕士学位论文或学位论文的详细摘要和目录。往届生须提供完整学位论文和学位论文相关的说明材料（如论文答辩委员会情况，答辩决议复印件等）。

 4.研究成果：近5年以来所发表的学术论文、专利、获奖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及相关材料。

 5.研究计划：内容包括本人学习及学术研究的简要经历和研究成果，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及研究计划等（不低于1500字数）。

 6.其他外语水平材料复印件。如出国留学、国家级权威英语考试等方面的材料。

 申请者应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一经发现存在伪造、提交虚假材料等违纪行为，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包括取消录取资格及学籍等，相关后果由申请者承担。

**四、申请程序**

1. 网上报名，2019年1月28日-2019年2月28日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，请在网报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（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/>），点击“考生登录”，在博士招生栏点击“进入网上报名”进入“博士研究生报名信息采集系统”，上传照片，按要求准确填写本人的报考信息，下载并打印**报名信息表**及招生单位提供给考生下载的**附件**（《陕西师范大学2019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》、《陕西师范大学2019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表》）（报考材料不需装订）。

2.参照2019年陕西师范大学博士招生简章，满足简章申请条件的申请者请于2019年3月4日-3月5日到陕西师范大学体育学院办公室进行现场确认并提交申请材料；外地考生材料须通过EMS于2019年3月5日前邮寄至陕西师范大学体育学院, 邮编：710119, 电话：029-85310156,收件人:蒋老师。

3.资格初审。2019年3月6日-7日我单位组织审核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初审，并报学校研究生院研招办复核。

4.资格复审。2019年3月7日-8日，经研招办对我院报送的初审合格的申请人进行复核，根据研究生院公示的复核结果，我院公示审核合格名单，并电话通知申请者来院进行复试。

5. 2019年3月14日-15日，我院组织申请者进行业务能力考核，复试专业能力考核分为笔试、面试两个环节：

笔试考查专业知识，采取闭卷方式，考试时间180分钟，满分100分（60分为及格线）；

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为面试考查，满分100分（60分为及格线）。

考生总成绩=专业知识考查×50%+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×50%；专业知识考查、科研创新能力及综合素质考查、考生总成绩均应不低于60分，否则视为考核不合格。

6.外语水平未达到规定的认定标准的申请者，须参加学校组织的外语水平测试, **“申请—考核制”外语水平测试时间：2019年3月16日上午8：30-11：30。**

7.根据复试考核情况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并向研究生院提交拟录取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。经研究生院招生领导小组审核，审核通过的申请者经公示无异议后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8.未达到“申请-考核”条件的考生，如招生指标有剩余，可申请参加我院的普通招考, 普通招考外国语水平测试由学校统一组织,**普通招考外语水平测试时间：2019年4月13日上午8：30-11：30。**业务课考试及考核由学院组织,时间待定。

**五、其他**

本简章未尽事宜，以我校发布的2019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为准。